某公司廢氣焚化爐火警事故

李青芬 嘉義縣新港鄉中洋工業區1號

一、摘要

污染防治設備廢氣焚化爐之廢氣入口(進氣口)因瞬間 VOC 濃度過高,接觸燃燒室火源後產生瞬間劇烈燃燒,隨即引發火警。

Abstract

Preventing pollution's facility-waste chlorine incinerator's entrance (the entrance of chlorine) because of the VOC's concentration is too high, after touching the fire in the incendiary room; it was burning in a moment then causes the conflagration at once.

二、事故简介

約06:00 污染防治設備焚化爐,爐內廢氣焚化溫度異常,控制室人員隨即聯絡現場操作人員至現場查看,此時(通話中)發現焚化爐附近有火苗及黑煙竄出,即通知控制室聯絡其他同仁協助滅火。約於06:22 經確認火勢已完全撲滅,消防隊約於06:35 到達本廠,因火勢已完全撲滅故進行噴水(水霧)降溫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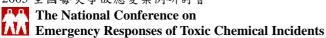


圖一、工廠事故地點外觀圖

三、應變過程

控制室以廣播器及對講機聯絡其他同仁,由值班主管啟動緊急應變相關程序協助滅火並通報,於 06:22 經確認火勢已完全撲滅,消防隊約於 06:35 到達本廠因火勢已完全撲滅故進行噴水(水霧)降溫,緊急應變程序大致區分如下:

- 1. 通報相關單位
- 2. 確認可能影響範圍以界定管制區
- 3. 滅火:(1)確認燃料閥及 pump 已關閉



- (2)確認沒有可燃性流體流出
- (3)水線掩護下,關閉廢氣入口閥
- (4)持續噴水降溫

四、災因分析

- 1. 污染防治設備焚化爐廢氣入口(進氣口)因瞬間 VOC 濃度產生變化,導致廢氣進氣口附近 VOC 濃度不穩定,接觸燃燒室火源後產生瞬間劇烈燃燒;經研判調查為,瞬間豪大雨,廠區所有降雨由雨水 PIT,收集至雨水收集槽時,因雨水收集槽水位上升太快,導致其槽內液位瞬間上升,將槽內原蓄積之沼氣等含 VOC 之氣體,瞬間推升壓縮至槽頂之 OPEN VENT, OPEN VENT 上方吸氣罩將其導引至焚化爐(污染防治設備,避免槽內之沼氣逸散至大氣),因瞬間沼氣排至焚化爐進氣口時,造成原廢氣VOC 之組成產生變化,總 VOC 濃度過高,接觸燃燒室之火源即產生瞬間劇烈燃燒。
- 2. 綜合上述情形研判,本次發生原因如下:
 - (1) 直接原因: 大量 VOC 排至廢氣焚化爐之廢氣進氣口造成原廢氣 VOC 濃度過高接觸燃燒室之火源即產生瞬間劇烈燃燒。
 - (2) 間接原因: 雨水收集槽之液位未與雨水收集 PUMP 設連鎖,自動跳停控制。
 - (3) 基本原因: 人員未依標準作業程序作業(雨水收集 30 分鐘後依規定打開外排閥)。

五、災後處理與復原

焚化受損部份進行修復,修復期間,廢氣由另一套污染防治設備,蓄熱式焚化爐處理, 並進行事故檢討及設備改善,已於94.06.20改善完成。

六. 設備改善

- 1. 定期每年出空清理雨水收集槽一次,避免 VOC 的累積
- 2. 為避免雨水收集槽液位上升過快及過高,於雨水收集槽增設液位連鎖開關液位至 HIGH LEVEL 即 ALARM, HIGH HIGH LEVEL 即連鎖雨水收集 PUMP 跳停,雨水 收集 PUMP 改只能單台啟動並將出口閥限流,同時將訊號拉至控制室,隨時掌握, 即可避免蓄積之沼氣或其他 VOC 氣體,瞬間大量排至廢氣進氣口,產生瞬間劇烈燃 燒 (如附件圖示),已於 94.06.20 改善完成。
- 3. 為避免雨水收集槽液位上升過快及過高,增設第二道保護措施,將所有暴雨收集 PUMP增設TIMER控制器,初步設定30分鐘並將訊號拉至控制室,30分鐘即ALARM

2005 全國毒災事故應變案例研討會

The National Conference on
Emergency Responses of Toxic Chemical Incidents

跳停,即可進一步掌握雨水收集槽之液位,避免蓄積之沼氣或其他 VOC 氣體瞬間大量排至廢氣進氣口,產生瞬間劇烈燃燒,已於 94.06.20 改善完成。

- 4. 改變吸氣罩吸氣方式並加大氣罩與 OPEN VENT 之距離,已於 94.06.20 改善完成。
- 5. 加強操作人員標準作業程序之教育訓練。
- 6. 設備改善如下圖所示

The National Conference on Emergency Responses of Toxic Chemical Incidents

